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于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书面确认意见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第六十八条规定,我们作为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下称"公司")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,在对公司2020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全面了解、认真审核后,做出如下书面确认意见:

- 1、公司严格按照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,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包含的信息公允、 全面、真实地反映了公司本报告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。
- 2、 我们保证公司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承诺本报告 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,并对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 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0 年 4 月 22 日 苏州恒铭达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董事, 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名单

董事:

荆世平 荆天平 荆京平 夏琛 齐军 朱小华 徐彩英 曹征 胡友春

监事:

黄淮明 薛剑 邹兵

高级管理人员:

荆天平 荆京平 夏琛 齐军 荆江 马原 许瑚益 吴之星